

桂林医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一、招生人数

我校面向全国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学位类型包括学术型和专业型硕士学位。2023 年招生人数以教育部具体下达的计划为准，含“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 4 人（具体专项指标以教育部下达计划为准）。我校将根据教育部下达的规模数及当年的考试情况适当调整各专业招生计划。各专业在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的情况下，各院系、专业之间根据相关要求进行调整。若仍无合格生源，将通过调剂系统面向全国调剂。

二、报考条件（学历要求）

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全日制大学本科毕业生，往届毕业生报名时需取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生必须在 2023 年 9 月 1 日前获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2. 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非全日制大学本科毕业生（包括成人高校本科生、专升本、自考生和网络教育等学生），获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后，在相应专业岗位工作 2 年以上（含 2 年，附工作单位证明），并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 425 分）。报考公共管理硕士的考生，对是否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不做硬性要求。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并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向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交所在培养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三、报考学科要求

考生报名前请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专业要求，凡不符合报考专业要求

的考生将不予复试及录取，相关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基础医学（学术型 1001）

基础医学专业允许医学相关专业跨专业报考，其中报考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学术型 100104）病理学方向（01）的考生，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专业。

（二）临床医学（学术型 1002 及专业型 1051）

报考临床医学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专业（不招收专升本、成考和自考生）；本科影像医学与核医学、临床检验诊断学、眼科学、麻醉学、儿科学、康复医学等专业的学生不能跨专业报考。

报考临床医学专业型硕士研究生考生还须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已在规培系统的人员不得报考临床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报考影像医学与核医学（学术型 100207）、放射影像学（专业型 105123）、超声医学（专业型 105124）、核医学（专业型 105125）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或医学影像学（医学学位）专业。

报考临床检验诊断学（学术型 100208）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本科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医学检验学（五年制医学学位）或四年制医学检验技术专业（理学学位）；报考临床检验诊断学（专业型 105120）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本科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和医学检验学（五年制医学学位）专业。

报考眼科学（专业型 105116）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或眼视光医学（医学学位）专业。

报考麻醉学（学术型 100217 及专业型 105118）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或麻醉学（医学学位）专业。

报考康复医学与理疗学（专业型 105110）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西医临床医学或康复医学（五年制医学学位）。

报考儿科学（学术型 100202 及专业型 105102）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

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或儿科学（医学学位）专业。

（三）药学专业（学术型 1007 及专业型 1055）

报考药学专业的考生，其本科专业为医学门类所有学科专业，理学门类的药理学、中药学、药物制剂、化学（包括应用化学）、生物学（包括生物技术）、生物医学工程等相关专业，工学门类的生物医学工程、制药工程、生物制药、化学工程与工艺、生物工程等相关专业。

（四）生物医学工程（学术型 0831）

生物医学工程允许生物学相关专业跨专业报考。

（五）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学术型 1004）

报考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专业的考生，其本科专业为医学门类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专业、预防医学专业，理学门类的食品卫生与营养学、卫生检验与检疫学、医学检验学、统计学等专业。其中流行病与卫生统计学（学术型 100401）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方向（03）允许医学院校的管理学门类公共事业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养老服务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专业考生报考。

（六）公共卫生（专业型 1053）

报考公共卫生专业的考生，其本科专业为医学门类全日制五年及以上学制临床医学专业、预防医学专业，理学门类的食品卫生与营养学、卫生检验与检疫学、医学检验学、统计学等专业。其中公共卫生（专业型 105300）社会医学与卫生事业管理学方向（04）允许医学院校的管理学门类公共事业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养老服务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专业考生报考。

（七）医学技术（学术型 1010）

医学影像学技术报考生的专业必须是医学专业；眼视光学报考生的专业必须是临床医学或眼视光专业；医学检验技术、病理学技术报考生的专业必须是医学、生物学相关专业。

（八）口腔医学（专业型 1052）

报考口腔医学专业（专业型 105200）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本科

五年及以上学制口腔医学（不招收专升本、成考和自考生）。

报考口腔医学专业型硕士研究生考生还须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已在规培系统的人员不得报考口腔医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九）公共管理（专业型 1252）

报考公共管理学位(专业型 125200)硕士研究生考生,必须是大学本科毕业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公共(卫生)政策及卫生事业管理方向(02)只允许在医药卫生系统工作,本科专业为医学门类和管理学类(含行政管理、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市场营销、公共事业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及养老服务管理等)的学生报考。

（十）护理（专业型 1054）

报考护理专业(专业型 105400)的考生,其本科专业必须是全日制四年及以上学制护理学或助产学专业。

（十一）图书情报（专业型 1255）

图书情报(专业型 125500)允许全日制本科专业为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类、医学类、数学类、统计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管理科学、公共管理类、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相关专业报考。

注:医学门类下的专业有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中医学、中西医结合、药学、中药学、特种医学、医学技术(含医学检验技术、医学实验技术等)、护理学等。

四、招生类型

招收的研究生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学术型研究生,以培养从事基础理论或应用基础理论研究为目标,侧重于学术理论水平和科学研究能力的培养,学生毕业时授予相应学科门类的学术学位;一类是专业学位研究生,以培养高级应用型人才为目标,侧重于从事实践工作能力的培养,学生毕业时授予相应学科门类的专业学位。

招收学术型研究生的专业有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生物医学工程、公

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医学技术；招收专业型研究生的专业有临床医学、药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公共管理、护理、图书情报。

五、网上报名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在网上或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同时按规定缴纳报考费。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网上确认（现场确认）手续。

（一）网上报名时间

2022年10月5日至10月25日，每天9:00-22:00。

（二）网上预报名时间

2022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

（三）报名流程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s://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s://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并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上报名信息或重新填报报名信息，但一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修改报名信息。

考生报名时只填报一个招生单位的一个专业。待考试结束，教育部公布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后，考生可通过“研招网”调剂服务系统了解招生单位的调剂办法、计划余额等信息，并按相关规定自主多次平行填报多个调剂志愿。考生应按招生单位要求如实填写学习情况和提供真实材料。考生要准确填写本人所受奖惩情况，特别是要如实填写在参加普通和成人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国家教育考试过程中因违纪、作弊所受处罚情况。对弄虚作假者，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

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严肃处理。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s://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招生单位规定时间内完成学历(学籍)核验。

按规定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如实填写少数民族身份,且申请定向就业少数民族地区。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者(高校学生指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含高职)、研究生、第二学士学位的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以及成人高校招收的普通本专科(高职)应(往)届毕业生、在校生和入学新生,下同)。考生报名时应当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入伍前的入学信息以及入伍、退役等相关信息。

考生应当认真了解并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后续不能网上确认(现场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应当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考生因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六、网上确认

(一) 网上确认时间

网上确认时间: 见各报考点具体安排。

(二) 网上确认程序

1. 考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在网上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考生网上确认应当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

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当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 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4. 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七、打印准考证

2022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八、考试

入学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

（一）初试

教育部统一安排，以准考证为准。考试科目如下：

（1）思想政治理论（满分100分）：实行统一命题，命题范围的确定和命题的组织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

（2）外国语（满分100分）：实行统一命题，命题范围的确定和命题的组织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

（3）临床医学综合能力（西医）（满分300分）：实行统一命题，命题范围的确定和命题的组织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

（4）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分）：实行统一命题，命题范围的确定和命题的组织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

（5）数学一（满分150分）：实行统一命题，命题范围的确定和命题的组织工作由教育部考试中心负责。

（6）药学综合、卫生综合、口腔综合、检验综合、护理综合、基础医学综合（满分300分）：由学校自行命题，考试科目命题范围见我校研究生学院网页通知。

(7) 生物医学工程专业初试科目：生物信息学(满分 150 分)，由学校自行命题。

各专业具体考试科目详见桂林医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目录。

(二) 复试

在初试合格的基础上进行，复试通知及进入我校复试的初试分数线将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上公布。复试分为：

1. 专业课笔试：考试科目请看《桂林医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时间为三小时，满分为 100 分。

2. 英语口语测试：英语口语测试主要考查考生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口头交际的能力。从发音的正确性，使用语言的准确性、流利程度以及得体性几个方面全面测试考生的口头表达能力。

3. 面试：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考查考生科学研究能力、科学创造性思维和科学逻辑能力，能灵活地运用基础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以及考生的综合素质。临床医学专业硕士学位复试中要深入考核考生职业素质和临床实践技能。专业英语笔试考查考生对本学科专业英语的掌握程度及应用能力。

九、复试、录取

根据考生的初试成绩，按教育部有关要求确定我校的复试名单。所有考生必须参加我校复试。学校按照教育部下达的招生规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政治思想表现、本人素质以及身心健康情况等择优确定录取名单。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对考生的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时进行，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应届毕业生同时还要学生证）、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本科毕业生在入学报到时检查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交复印件），对不符合报考资格者将取消复试资格。

考生最终录取专业以复试最终结果为准。

十、学习方式、学制及收费

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学制三年。

学术型专业：

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学、生物医学工程、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医学技术：8000 元/生·学年。

专业型专业：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14950 元/生·学年；药学、公共卫生、公共管理、护理、图书情报：13000 元/生·学年。

十一、奖助学金政策

序号	奖助名称	资助金额	资助对象	资助比率
1	国家奖学金	20000 元/年/人	在校全日制在境内优秀硕士研究生	以当年教育部下达指标为准。
2	国家助学金	6000 元/年/人	在校纳入全国招生计划的所有在境内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	100%
3	学业奖学金		在校全日制在境内硕士研究生	100%
	一等	6000 元/年		8%
	二等	4000 元/年		15%
	三等	2000 元/年		77%
4	卓越奖学金	8000 元/生	在学科竞赛等方面表现优秀。	5%
5	校长奖学金	10000 元/年	在学术科研、科技创新、创新创业等方面表现优秀。	0.5%
6	临床科研补助	3000 元/年/人	用于补助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临床、科研工作和生活支出，有固定工作者除外。	100%
7	研究生“三助”	按 12 元/小时发放补助，每月不超过 40 小时。	思想政治优良、责任心强、学有余力，经导师同意申请“三助”岗位的研究生。	根据研究生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设定。
8	“生源地”贷款	按照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用于资助家庭贫困的硕士研究生完成学业。	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自行申请。

十二、招生咨询

1. 有关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各阶段信息（报名、考试、录取等）将在网上公布，请考生注意上网查询。（学校网址：<http://www.glmc.edu.cn/>）

招生代码：10601 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s://www.glmc.edu.cn/yjszs/>

研究生学院 E-Mail：gyjjsc@glmc.edu.cn

联系电话：0773-5898939 0773-3562096 邮编：541100

通讯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致远路1号桂林医学院研究生学院

2. 关于所报考专业的具体问题可向各二级招生单位咨询：

序号	报考学院	联系电话
1	基础医学院	0773-3560620
2	临床医学院	0773-2863561
3	临桂临床医学院	0773-5360309/5598599
4	药学院	0773-2303441
5	智能医学与生物技术学院	0773-3680722
6	公共卫生学院	0773-3661985
7	口腔医学院	0773-5895010
8	人文与管理学院	0773-5592655
9	护理学院	0773-5895593

本招生简章的解释权归桂林医学院研究生学院。

桂林医学院

2022年9月9日